

◀ (上接4版)

凡地上的爬物,是可憎的,都不可吃。凡用肚子行走的和用四足行走的,或是有多足的,就是一切爬在地上的,你们都不可吃,因为是可憎的。”

后世犹太教中所实施的关于饮食律法的规定,比这些还要详细得多,具体到比如人乳只能为四岁以下儿童直接自母亲的乳房饮用(可对比吴组缃《官官的饮品》中的故事)、鸡蛋一旦有任何开始孵化的迹象就禁止食用(可对比南京活珠子)、屠宰牲畜也有具体规定、甚至连食盐都有区别等等,我们这里就不必一一列举了。就从《利未记》中的规定来看,总的来说,对摩西兄弟作出的规定,几乎严格遵循了食物链的顺序,特别是陆地上的兽类,就是只有食物链上的一级动物才可以进入洁净的范畴,而其中的哺乳动物,又更具体到只有吃青草和干草的反刍且又是偶蹄类的兽类可以为人类食用。这样算下来,常见的、可以人工蓄养的哺乳动物里,可吃的只有牛羊——顺便说,十几年前出现的疯牛病,恰恰是因为现代产业化的养殖业把动物骨粉肉松之类掺入牛饲料中,也即违背饮食律法所造成的。除此之外,其他可以驯化

的食草哺乳动物中,马驴骡等奇蹄类、骆驼等反刍但是分趾无蹄类的,都不可食用。猪等偶蹄、不反刍的杂食类,更不消说无蹄有爪的杂食性哺乳动物熊、处在食物链第二级上的、用四掌走路的食肉哺乳动物如狗、猫、狮、虎等等,都是人类绝对不可食用的。一切食肉的飞禽如鹰、雕、鸱等都是不可食用的。而水中无鳞有足的鼉鼉、飞行的蝙蝠、“用肚子行走的”蛇等等,更是不洁净的,也是绝对不能为人类食用的。至于啮齿类的鼠、鼬科的獾、猬科的刺猬等等阴暗肮脏的小型哺乳类动物,不消说,都是可憎的、要回避的。

希伯来人在几千年前就建立了饮食洁净与不洁净的严格而详尽的规定,在现代生物学、动物学和传染病学还远未发明的史前时代,记录在摩西名下的古以色列人的智慧是超越时空的,这就无怪乎它能为以色列以外的民族所服膺、接受和信仰。那么,中国的经典,里面有没有类似的关于可食与不可食动物的规定呢?同前面枚举的中国上古时代取食习惯相符合的是,在中国儒家的经典里,对饮食的规定虽然并非全然缺失,然而那些有限的规定

却不是以洁净与否为标准,而是仅凭口味来定其取舍的。

《周礼·膳夫》说:“膳夫掌王之食饮膳羞,……凡王之馈,食用六谷,膳用六牲。”其中六牲指马、牛、羊、豕、犬、鸡。稍后《庖人》篇说:“庖人掌六畜、六兽,辨其名物。”六畜即六牲,而六兽则指麋、鹿、熊、麇、野豕、兔。庖人辨其名物者,据《周礼》是指“辨腥臊膻香之不可食者:牛夜鸣,则唐;羊冷毛而毳,羴;犬赤股而躁,臊;鸟鹵色而沙鸣,狸;豕盲眦而交睫,腥;马黑脊而殷臂,騊”。其中“唐”“羴”“臊”“狸”“腥”“騊”皆指不好的味道。依照《周礼》,六兽无疑都是当作可食的动物,只是其中有个个体品相不佳,可能会影响口味,所以庖人的一个职责就是要辨别用来下厨的六兽中哪个个体的味道不好,而不是从种类纲门上辨别和排除任何动物于可食范围之外。《周礼》中还列举了分门别类主司猎取各种门类的野味的官员“兽人”“■人”“鳖人”等等,分别对应于用作食品的熊、鼉、鳖等各类野味。虽然《周礼》这里说的六牲六畜包括了祭祀用的牺牲,但其实其区别只在于在不同场合的不同用途:不管是牲还是畜,都是当作可食的。至于庖人用以辨别六兽中不可食者的那

些特征,诸如“牛夜鸣则唐”,则全无条件可讲,与其作为食物的味道没有任何因果关联。阿根廷作家博尔赫斯(Borges)曾想象中国古代编纂的大事典使用着某种古怪的动物分类法,把动物分为“御用的”“制成木乃伊的”“驯化的”“乳猪”“歌鸣的”“山海经里的”“游犬”“举止疯癫的”“无以计数的”“以细如驼毛之笔才可绘的”“行将碎击的”等等,虽是小说家戏笔,却也与中国古时的格物致知水平相差不远。再至于《周礼》中把味感作为辨别动物可食与否的标准,我们实在无法理解,胶角质的熊蹯如何能令人下咽;究竟是怎样的趣味才会觉得它是美味;它的味道如何能好过后世以民族正统自居的南宋张亮等辈文人对北方畜牧民族的辱称中所谓的牛羊的“腥膻”。在这样堕落的感官追求里,桀纣晋灵公等辈因为庖人无法将熊蹯煮烂就杀死他们,比这些暴君的残忍更令人震惊的,是他们的认识能力及判断力甚至不及掠食动物——成功捕食了熊的老虎也会剩下熊爪不吃。

除了《周礼》,中国典籍里最接近《利未记》关于可食动物的教海的,大概要数《论语·乡党》里这样一段话:

食不厌精,脍不厌细,食饔而餲,鱼馁而肉败,不食;色恶不食,臭恶不食,失饪不食,不时不食;割不正,不食,不得其酱,不食;肉虽多,不使胜食气;唯酒无量,不及乱;沽酒市脯不食,不撤薑食,不多食,祭于公,不宿肉,祭肉不出三日,出三日,不食之矣。食不语,寝不言……

孔子这里除了说食物腐败变质或有可能腐败变质则不可以吃以外,最多也就告诫人不要暴饮暴食,至于割不正不食,则不过是菜做得品相是否有美感。关于不同的物种本身是否可以区分洁净与不洁净、可食与不可食,则未置一词。人类要从野蛮进化到文明,都要有一个或数个神话或传说中的人物起引领的作用,为他们所在的部落民族建立起一套健全的生活方式,成为野蛮和文明之间的分野,比如希腊人传说中的酒神,希伯来人的摩西等。在中国历史上,周人的始祖后稷据说教给人们种植黍稷,不过我们今天知道,黍稷的营养价值远低于小麦,如今已经被更有营养的谷物全面取代了;向往西周的孔子被后世的人们尊为万世师表,如果他当时能革除上古的饮食陋习,建立新的、洁净的习俗,或许今天的我们也能避免更多悲剧。(作者为美国瓦萨大学教授)

初见宋明炜老师,是2010年7月在上海复旦大学的新世纪十年文学研讨会上。这位从美国回来的年轻学者找到我,要一起谈谈科幻。记得当时研讨会正是各大文学期刊的主编们在发言,但他一定要拉我出会场去谈科幻。结果我们两个很“诡秘”地在一个角落里畅谈了起来。为此,错过那些文学期刊们。不过,现在看来都还是很值得的。

后来才知道,是宋老师提议陈思和、王德威二位老师,邀请科幻作家到新世纪十年文学研讨会参会。他本人在会上还有一个关于科幻的小范围演说。我听后,觉得他十分了解中国科幻,感到很吃惊。当时在国内都不是由主流学者对科幻有这样的认识。

他是较早发现中国科幻奇迹的一位学者。他认为,2010年前,中国科幻就已经有了十年的辉煌,成就了自己的黄金时代,而在科幻迷之外的人们却鲜有所闻,主流学者们竟也一无所知。科幻进入中国百年来,第一次以成熟自觉的方式,来塑造能同时让读者有认同感和陌生感的意象复杂、发人深省的“异世界”。这种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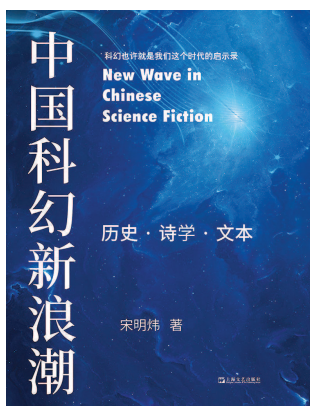
异的文学类型,或者在上世纪90年代至21世纪初崛起在中国的“新科幻”,超越了谴责小说、理想小说、科普小说等模式,成了世界文坛的奇葩。

宋老师怀着极大的兴趣关注着“走在现代文学体制边缘的科幻在制造一种什么新文学”。他说,新科幻的作家们“让人能够迅速认识到一个包含着各种焦虑、问题、期冀在内的‘现实’,但与此同时,他们的作品更在这个‘现实’的边界上延伸创造出具有高度复杂性的‘异世界’,那不是简单的小灵通式的新奇技术的集合体,而是包含着超越现实、建构理想的各种可能性,促使读者重审理性、改变自我的思维方式”。他把它称作一场新浪潮,比喻为超新星的爆发,照亮了整个世界文学。

他用“势不可挡”来形容新科幻,认为中国科幻的盛世也是“现实一种”从“不可见到被看见”的过程,科幻中的幻

发现中国科幻的那些闪光点

韩松



想,比现实还要真实,因此它有可能更加真实地记录正在中国发生的历史进程。

宋老师写了很多文章来表达他对中国科幻的想法。我十分惊讶于他的广泛阅读量。他对中国主要科幻作家的作品做了深入评价,并大力向海内外推介。从《读书》到《人民文学》再到香港的《译丛》,还有更多的美国、英国、德国、法国、意大利等国的种种出版物,经过宋老师的组织,大量

的作品,以及理论文章,用中文,也用英文和其他文字,发表了出来。有次他说科幻文章写太多了,今后不再写了,要回到学术研究的本行,但是我很快发现,他还是忍不住,继续在写。

他敏感地注意到当代中国科幻最激动人心的那些闪光点,又用独特的视角予以分析,以解读这次新浪潮的秘密。他搜集并探讨了新科幻中频频出现的主题,比如:地缘政治,政治与技术的界限,后人类,不确定性,如何理解他者,如何与异类相处,我与非我,差异,对差异的恐惧,宗教感,崇高,博弈,幽暗,颠覆,叛逆,诗学,高密度写实,真相的现实主义,刻意遗忘,失去的时间与重获的时间,全新的自我意识,集体梦想……等等。这构成一个关于中国科幻的庞大而复杂的理论构架,是对中国科幻和中国文化的认识的最新深化。更进一步讲,上

述这些,不也正是当今人类续存面对的核心命题吗?

从2010年至今,宋老师一共在不同语种的平台,发表了58篇关于中国科幻的文章,这本《中国科幻新浪潮》(上海文艺出版社,2020)仅选入其中不到一半。它们不仅析解了中国当代科幻何以发生发展,以及它的魂魄和命脉所在,还洞察了中国的现代性及相关问题,从而使人更富想象力地去理解中国在这个世界上的位置,以及它今后的走向。读后自然是既振奋也不乏忧虑。

宋老师有一颗赤子之心,他是理论家,还是作家、诗人,也是科幻迷。与他接触,能感受到他散发出的纯真感。读他的文章,我顿生激越的心情,沉浸在冲击和震撼中,觉得科幻真的太好了,我们读一生也不够,写一生也不够,没有比这更好的了。而且,做人真是太好了。这是多么传奇惊异的过程,人的存在是如此的妙曼精彩,可以用一颗大脑,既漂泊于尘世,又超越了庸常,去感受宇宙的伟大、神圣和奥秘,并使我们这些渺小的尘埃成为无尽时空中最具价值的部分之一。